



SPSC

主席：張勇邦校長	地址：香港銅鑼灣東院道3號 聖公會聖雅各小學	電話：2574 9369 傳真：2834 8709
副主席：冼儉偉校長	地址：新界大埔大埔公路大埔滘段4641號 保良局田家炳千禧小學	電話：2650 5551 傳真：2652 2608
秘書：李麗梅校長	地址：九龍聯合道150號 華德學校上午校	電話：2337 2058 傳真：2336 1664
副秘書：陳瑞如校長	地址：元朗建德街68號 基督教宣道會徐澤林紀念小學	電話：2381 3904 傳真：2944 3325
司庫：詹漢明校長	地址：九龍荔枝角道700號 旅港開平商會學校	電話：2387 5605 傳真：2725 4961

對「德育及國民教育科課程」的意見

本議會同意有必要加強學校公民教育，包括國民教育，我們亦同意在小學階段以獨立成科的方式有助提高推行的成效。但是現時教育局推出的「德育及國民教育科課程」課程指引的內容及推行方式都有改善的必要。

1. 科目名稱未能代表課程內容所涵蓋的全部範疇，「德育及國民教育科」這名稱未能涵蓋課程指引中的「世界範疇」。
2. 各範疇的學習目標較側重「義務」，但卻忽視「權利」。現時只在課程指引內「世界範疇」第二學習階段中的學習目標中，列出「認同並支持平等、尊重、民主、自由、法治、人權等現代文明的基石……」。我們認為這是不足夠的，即使是初小的學生，他們都要對兒童權利有基本的認識。而且，學生亦應學習在「社會」、「國家」範疇內，維護他們應該享有平等、尊重、民主、自由、法治、人權等權利。
3. 課程指引中「社群範疇」內的社會（即香港）的原素不足，例如第二學習階段中，只強調「承擔學生的責任」、「對學校的歸屬感」、「慎言律己」。對於高小的學生而言，他們已經從不同的途徑接觸到社會的各種議題，他們需要在教師指引下進行討論，思考他們自己對事件的看法。
4. 教師是專業的，我們不擔心教師向學生灌輸公民意識。教師面對的困難在於需要時間準備教材，特別是一些時事性的議題，如何能以深入淺出的方式帶領學生探討一些較複雜的課題。因此，全面的教師培訓是必須的。
5. 在2012年9月開始推行，對小學來說實在是太緊迫，我們認為必須將課程的實施日期押後，而且初期推行的方式亦應該富彈性，容許部份學校試行。